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 四次会议(以下简称"会议")于2024年8月16日以微信、钉钉通知全体董事, 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以钉钉视频会议与现场 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高勇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 出席董事7名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 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北京科锐 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,认为报告内 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一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.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,通过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董事会认为,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;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存储收益,保护投资者权益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的相关规定,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,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稳健性的保本型产品,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,公司应确保募集资金的流动性,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,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,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,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,财务负责人办理具体相关事宜。

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,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;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